

去年8月，区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13次会议，审议了2017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并作出审议意见，对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工作提出要求。区政府对整改工作高度重视，要求尽快研究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进一步提高法制认识，强化措施，建立台账，逐一销号，全面扎实做好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工作。区审计局认真落实区委、区人大、区政府要求，专门成立审计整改督导检查组，认真做好督促整改，推动整改落实。去年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如下：

（一）规范财务管理，推动财政资金有效使用。

针对区级预算执行情况审计发现的问题，区财政局认真按照审计意见建议，进一步严格执行《预算法》等法律法规，强化支出管理，加快支出进度，滞留的上级专款已全部拨付完毕。应缴未缴预算收入、未及时清理收回存量资金等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毕。预算编制方面，2018年仍未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聚焦公共资金，持续督促政策落实。

预算执行和财政资金绩效审计发现的无预算列支问题，所涉及单位已承诺将严格控制支出；预算编制不规范、决算数据不真实问题，区财政局将进一步指导各单位做好预决算编制工作。区编办已完成对政府购买服务范围 and 目录的审核；区食药局“食

品药品安全信用体系建设”工作推进不到位的问题，将逐步探索建立符合我区实际的食品药品安全信用体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事业单位绩效工资制度改革情况的 5 项问题、推进农民工职业技能提升 3 年行动计划情况的 2 项问题，下一步将积极推进改革任务和重点改革事项的落实。

（三）注重民生保障，努力提升群众获得感。

针对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跟踪审计发现的问题，区住建局规范保障性住房建设，加快项目进度，问题基本整改完毕。潘庄新村一期项目前期工程手续已基本办理完毕。保障性住房租金收缴不及时问题，已按规定收缴完毕。未发放 18 人住房租赁补贴 3.1 万元问题，已发放完毕。新华街片区改造项目已全面完成。

（四）积极管控债务，努力降低财政风险。

规范政府举债审计发现的政府购买服务名义变相违规举借债务项目的问题，目前已全部停止放款，已放款部分全部纳入了隐性债务监控平台管理，并逐笔制定了偿还计划。融资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缓慢问题，目前锦阳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已不再承担地方政府融资职能，现正积极推进市场化转型工作。

违规融资担保清理整改不到位问题，将继续完善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坚决制止地方政府违法违规融资担保行为。

（五）持续担当履职，助力脱贫攻坚。

扶贫专项审计发现的临城街道扶贫车间项目未按时完工的问题，现已开工。陶庄镇滞留光伏发电扶贫专项资金 4.23 万元的问题，已整改完毕。邹坞镇 2016 年度未将租金用于扶贫分红的问题，邹坞镇将在以后合同签订时明确租金用途，确保资金按照帮扶协议进行分红。

从整改情况看，大部分问题得到纠正，个别问题未纠正的原因主要有以下三种情况：一是事实已经形成，无法完成整改。比如预决算编制不规范、不真实问题，只能在下步工作中加大对预决算编制工作的指导和监督力度，通过培训进一步提高编制人员的编制水平；二是我区财力状况决定有些问题整改较难。比如我区债务规模较大，很难在短期间解决债务问题；三是个别问题还需要时间逐步完成整改。如区食药局“食品药品安全信用体系建设”工作推进不到位问题等。